

设置环保、能耗、质量、安全、技术5条红线

福建年内完成钢铁行业去产能任务

◆本报见习记者曾咏发

福建省人民政府近日发布《福建省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明确去产能“时间表”

《方案》提出,今年11月底前,相关设区市政府、省国资委督促企业全部拆除列入化解过剩产能计划的主体设备、生产线,使其不能生产,确保项目产能不转移、不恢复、不新增,并保留产能退出前后的照片和视频资料,存档备查。

■设置5条红线化解过剩产能

《方案》设置了环保、能耗、质量、安全、技术5条红线。“严格执行环保、能耗、质量、安全、技术等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达不到标准要求的钢铁产能要依法依规退出、坚决关停。”

根据《方案》,污染物排放达不到《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相关要求的钢铁产能,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关闭;对能耗达不到相关强制性标准要求的钢铁产能,应在6个月内进行整改,确需延长整改期限的可提出不超过3个月的延期申请,逾期未整改或未达到整改要求的依法关停退出。

对钢材产品质量达不到强制性标准要求的企业,并在省政府部门门户网站向社会公示2016年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企业名单。”福建省环保厅相关负责人说。

同时建立工作跟踪考核机制。福建省工业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工作领导

小组办公室组成考核工作组,对各地2016年度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工作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提出了引导主动退出的意见。完善差别电价政策,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促进停产、半停产及竞争力差转型升级无望的企业主动退出。

对于新增产能,《方案》明确提出,严格执行《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各地区各部门不得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备案新增产能的钢铁项目。

对于退出的钢铁产能,《方案》要求拆除相应冶炼设备,具备拆除条件的应立即拆除,暂不具备拆除条件的设备,应立即断水、断电,拆除动力装置,封存冶炼设备,企业向社会公开承诺不再恢复生产,并限时拆除。

■多项政策措施给予支持

《方案》明确,落实奖补资金、落实税收政策、加大金融支持、妥善安置职工、盘活土地资源等一系列支持钢铁行业去产能实现脱困的政策措施。

在落实税收政策方面,《方案》强调,钢铁企业利用余热发电,可按相关规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资源综合利用等税收优惠政策,符合税法规定条件的可按规

并、分立、出售、置换等方式,转让全部或者部分实物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权、债务和劳动力,符合规定的,不征收增值税。企业符合税法规定条件的股权(资产)收购、合并、债务重组等重组行为,可按税法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递延纳税优惠政策;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可按规

定在税前扣除有关清算费用及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企业符合税法规定条件的债权损失可按规

定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金融企业按照规定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金,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对于各界关注的债务问题,《方案》提出,支持企业债务重组和兼并重组,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积极主动去产能、调结构、转型发展、有一定清偿能力的钢铁企业,实施调整贷款期限、还款方式等债务重组措施。

珠三角城市 优地指数发布

生态宜居建设成效排第一

本报记者刘晶 郑玉民深圳报道 珠三角城市优地指数近日在第四届深圳国际低碳城论坛上发布。

珠三角城市优地指数由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生态城市研究专业委员会主导,通过构建12个领域、19个指标的评估体系,从过程和结果两个维度进行动态评估。

据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专家介绍,优地指数是城市群生态宜居建设指数的简称。发布这一指数,是希望在中国快速城镇化时期,寻找适宜中国的城市发展规律,助力城市转型,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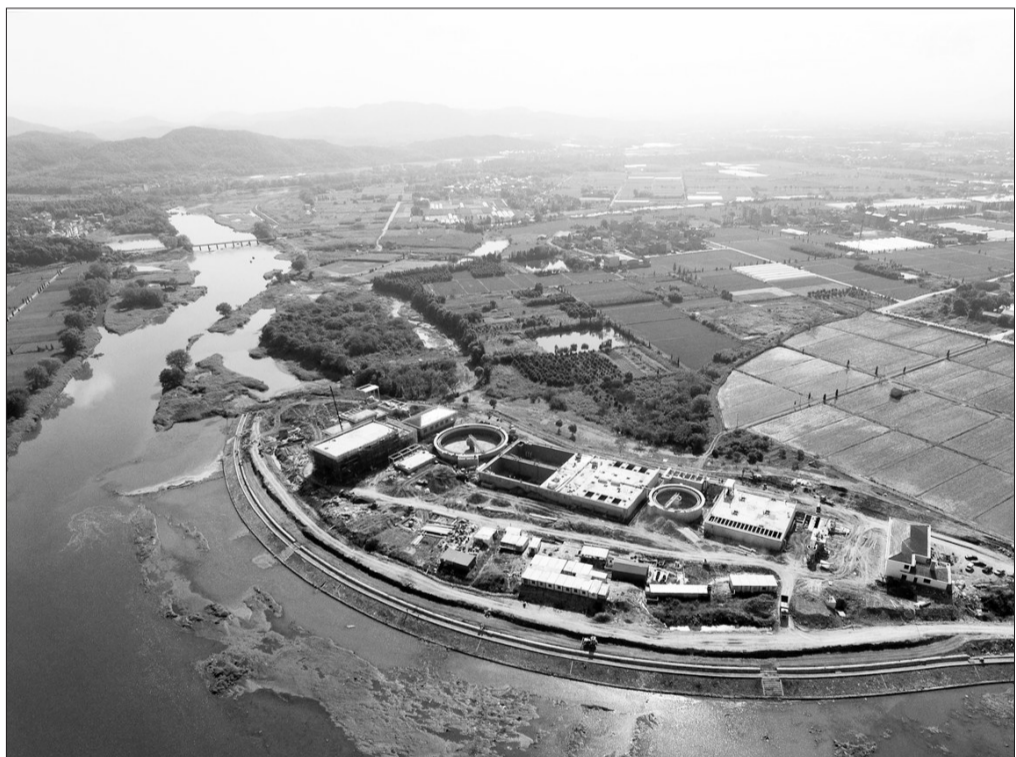
根据论坛发布的优地指数综合评估,珠三角城市群呈现出明显的生态宜居发展特征。其突出表现是:通过对全国19个城市群的评估结果,珠三角城市群在生态宜居建设成效方面排名第一,行为强度排名第二。其中75%城市已步入行为强度高、建设成效好的提升型城市,城市间差异较小。

在城市竞争力方面,通过与全国五大城市群的对比,珠三角城市群在生态城市竞争力与知识城市竞争力方面具有发展优势,未来发展潜力较大。

同时,珠三角各城市低碳生态建设成效较好,领先于建设力度,尤其在环境质量、生活水平、能源利用方面表现较优,居民幸福感评价高,在控制污染排放、制定低碳发展规划、发展低碳产业及提高能源效率方面具有突出表现。数据显示,相比于其他城市群,珠三角城市群中各城市生态赤字和生态盈余共存,人均生态足迹约为人均生态承载力的4.2倍。

专家认为,优地指数的二维指标体系应用,对低碳城市建设的经济、社会、环境效益进行综合量化评估,体现珠三角各城市的低碳建设特征,寻求城市群协同发展的突破口,在世界级城市群的发展背景下,助力城市转型,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第四届深圳国际低碳城论坛是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人民政府指导下,由深圳市人民政府主办。来自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近2000名嘉宾,就“绿色·创新:城市转型发展新动力”这一主题进行了积极探讨。



浙江省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日前建成投入试运行。这个污水处理厂是“五水共治”配套的重点项目,总投资9000万元,规划设计日处理污水3万吨,首期工程日处理污水1.5万吨。 人民图片网供图

山东力促非煤矿山转型升级

对企业进行“四评级”,评为“差”的企业依法关闭

◆本报记者周雁凌 季英德 见习记者桑志朋

山东省政府办公厅日前印发了《关于加快全省非煤矿山转型升级提高安全环保节约能效管理水平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以“打非治违”和安全、环保、节约、质效等评级为抓手,摸清底数,列出清单,分类施策,依法整治。

环境保护指标达到国家和省级标准

《意见》确定的总体目标要求是,实现安全生产水平、环境保护水平、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水平和行业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高。要求非煤矿山环保手续完备,排放的废水、废气应当稳定达到满足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

境的破坏,最大限度地减少和避免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的发生,改善和提高矿山地质环境质量。对历史形成、责任灭失的重点老矿区开展治理,修复矿山地质环境。

针对非煤矿山的转型升级,山东省环保厅副厅长葛为昞告诉记者,全省要把加快非煤矿山转型升级作为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and 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举措,各级环保部门要根据《意见》要求,强化领导,落实责任,确保非煤矿山转型升级的顺利实施。同时,以加快非煤矿山转型升级为契机,采取有力措施,加强非煤矿山开发的生态环境保护。

对非煤矿山企业进行“四评级”

《意见》要求,各市、县(市、区)要摸清非煤矿山企业底数,从产业政策、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等方面,全面查清现有非煤矿山企业的现状和问题,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打非治违”专项整顿集中行动,对非法非煤矿山企业和违规非煤矿山项目进行全面清理整治。对非法设立、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安全生产条件、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非煤矿山,依法坚决予以关闭。加强对废弃矿井的巡查,严厉打击向废弃矿井倾倒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行为。因政策性关闭的非煤矿山

辽宁将建天地一体化监测体系

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

本报记者丁冬沈阳报道 记者近日从辽宁省政府了解到,《辽宁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工作方案》已下发,提出到2020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基本实现环境质量、重点污染源、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

辽宁省将着手建立天地一体化生态监测体系。包括加强卫星、无人机等遥感监测技术应用,开展区域生态状况监测、调查与评估;加强自然保护区、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红线区、资源开发区等遥感监测分析与评估;加强典型生态问题、突发环境事件、重点污染源无人机遥感监测分析与评估;加强地面生态监测,建设地面生态

定位监测站、生物多样性综合观测站,监测典型生态系统、生物群落、环境要素、景观格局等。

辽宁省将建立涵盖大气、水、土壤、噪声、生物、辐射等要素的统一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包括继续在县级以上城市、全省主要空气输送通道等区域布设监测点位,开展城市、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和相关气象要素监测与预警预报。在全省主要流域、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重要湖泊水库、重要渔业水域、城市内河、重点水源保护区等区域布设监测点位,开展流域、海域、渔业水环境质量、水功能区水质与水文、水源地水质等监测。

郑州7月环境质量明显改善

首次退出全国排名后十名

本报记者刘俊超 邵丽华郑州报道 河南省环保厅近日公布7月环境质量状况,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可吸入颗粒物PM10浓度环比、同比呈下降趋势,优良天数有所增加。按照全国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评价,郑州市在全国74个重点城市排名第62位,2016年首次退出后十名。

数据显示,河南省18个省辖市PM10均值为68微克/立方米(为2014年全省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以来月均最低值),环比降低15微克/立方米,下降18.1%,同比降低28微克/立方米,下降

29.2%。18个省辖市PM2.5均值为40微克/立方米,环比降低3微克/立方米,下降7.0%,同比降低18微克/立方米,下降31.0%。在优良天数方面,18个省辖市环境空气优良、良好天数平均为24天,环比增加6天,同比增加两天。

据河南省环保厅相关人士介绍,目前河南省环境质量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不容乐观,完成PM10年度考核目标压力巨大,与优良天数年度考核目标值相比,仍有差距。1月~7月,18个省辖市优良天数为109天,低于年度目标值(195天)86天。

西安发布上半年环境质量状况

空气优良天数同比有所下滑

本报记者王双瑾西安报道 陕西省西安市日前发布2016年上半年环境质量状况,受7次西北沙尘输入污染的影响,上半年西安市环境空气优良天数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今年上半年,西安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92天,其中优5天,良87天。空气质量主要指标中,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平均浓度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21.4%、10.5%;PM10、PM2.5、二氧化氮、臭氧平均浓度分别较去年同期上升14.5%、16.1%、30%和27.1%。

据专业人员分析,西安市所处关中地区盆地型的地形地貌不利于本地污染物的扩散,冬季静风、逆温、干燥少降水等气象因素更易引起污染物累积。今年1月初,西安市出现13天的连续污染,其中重度以上污染7天,主要是因为受到东北方向京津冀和河南的污染输入影响。今年上半年共经历了7次西北沙尘输入污染,直接造成污染天数达35天,而去年同期仅有两次沙尘输入造成9天污染。

“今年上半年西安市机动车保有量突破250万辆,尾气污染增加,同时臭氧污染的形势也愈加严峻。”西安市环保局大气污染控制处蒋楠说,今年上半年臭氧已造成19天污染,而去年同期仅有两天。臭氧污染呈现逐年提前趋势,2014年第一次臭氧污染出现在6月26日,2015年提前到5月23日,今年更是在4月30日就出现了首次臭氧污染。

石家庄出台规划力推绿色供热

利用工业废热、余热及清洁能源改变供热格局

本报通讯员张铭贤 李奎尧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石家庄市日前印发了《石家庄市城市集中供热专项规划(2016~2020)》(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提出,石家庄市将大力发展工业废热、余热和新能源热源,以替代目前燃煤热电为主的供热格局,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目前,石家庄市的2016年供暖期准备工作已经展开。今年供暖期,石家庄市将通过西柏坡电厂废热入市工程解决新增1100万平方米的供热需求。据了解,目前西柏坡电厂废热入市首期工程正在加紧建设。此外,今年石家庄市还将启动上安电厂废热入市工程,计划年底前开工建设,力争2017年底完成首期建设任务。

在集中供热无法覆盖到的区域,石家庄市将新建天然气供热锅炉,近期作

为主热源进行供热,废热入市后作为调峰热源。

在热源严重紧张的供热区域,石家庄市将建设燃气调峰热源站,或建设以电采暖及其他清洁能源为主的供热系统,并对2015年供热效果不好的区域采取热站改造升级、主管网增加调节阀、提升供水温度等措施,来解决部分区域供热温度偏低的问题。

按照《规划》要求,未来5年中,石家庄市将打造以上安电厂、西柏坡电厂、鹿华热电、裕华热电、良村热电、石热燃气热电、空港燃气热电、循环化工基地余热8个主力热源,一个高温热水互联网,一个低温热水供热网,多个供热企业和燃气、煤矿调峰热源点为主,以污水源热泵、电采暖等清洁能源为补充的供热格局。



进入盛夏以来,江苏省苏州市持续高温,位于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畔与现代大道西侧的河道首次出现不同程度的蓝藻并散发异味。 人民图片网供图